

证券代码：000001
优先股代码：140002

证券简称：平安银行

公告编号：2017-040
优先股简称：平银优 0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向各董事发出，表决截止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 25 日。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通讯表决应参加的董事 12 人（包括独立董事 5 人），董事长谢永林，董事胡跃飞、陈心颖、姚波、叶素兰、蔡方方、郭建、王春汉、王松奇、韩小京、郭田勇和杨如生共 12 人参加了本次通讯表决。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更名为董事会战略发展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机构发展规划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平安银行恢复与处置计划（2017 版）》。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26 日